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AP RENTALS HOLDINGS LIMITED**

### **亞積邦租賃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96)

#### **更換合規顧問**

亞積邦租賃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由於上銀國際有限公司(「上銀國際」)更換負責人員，本公司與上銀國際互相同意終止日期為2016年3月17日的合規顧問協議，自2017年3月30日起生效。除本公告披露者外，董事會確認，於本公告日期，並無有關更換合規顧問的其他事宜須促請本公司股東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垂注。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A.27條的規定，博思融資有限公司(「博思融資」)獲委任為本公司合規顧問，自2017年3月31日起生效，直至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3A.19條就其首次上市日期起計首個完整財政年度(即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財務業績遵守上市規則第13.46條或直至本公司與博思融資所訂立合規顧問協議根據其條款終止(以較早者為準)為止。

博思融資為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可進行第1類(證券交易)及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的持牌法團。

承董事會命  
亞積邦租賃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劉邦成

香港，2017年3月23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劉邦成先生及陳潔梅女士、一名非執行董事北川健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何鍾泰先生、蕭澤宇先生及李炳志先生。

\* 僅供識別